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师〔2023〕357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4年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加快推进高水平教师教育体系建设，省教育厅2024年继续组织开展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工作。现就项目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我省教师教育改革发展实际，聚焦教学和人才培养改革重大命题，通过深入开展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加强教师教育学科队伍建设，促进地

方特色教师教育体系建设，切实提高师范人才培养质量，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中小学教师队伍。

二、项目类别

1. 河南省 2024 年度教师教育课程改革课题研究项目建设包括重点项目、一般项目两类。重点项目研究期限为 2 年，一般项目研究期限为 1 年。

2. 省教育厅委托省级教师教育研究机构开展的调查研究，不再设置委托（或招标）课题，纳入本次项目申报管理，择优进行立项。

三、申报限额

省教育厅综合考虑各高校办学基本情况、教学改革实施成效、承担教师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任务量等因素，综合下达各高校申报限额（各高校申报限额见附件 1）。

四、申报要求

（一）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有较高的教师教育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其中，重点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

2.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该课题实施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和指导者，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挂名或不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人员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申请研究课题。同时，项目负责人在相关领域要有一定的研究积累，并能按要求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项目中

期检查、阶段性验收等，汇报课题研究进展及成果。

3.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只能主持申报 1 个项目。作为主要参加者原则上不能超过 2 个项目。已列入教育部、全国或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省教育厅、省级以上教育科研机构、学会、教改项目及其他单位立项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已获得省级以上教师教育成果奖的项目，不再重复申报。

4. 高等院校实施“双导师制”中聘请的兼职教师可以作为课题主持人进行申报。支持和鼓励高等学校与中小学教师、县级教师培训机构教师、基础领域教育科研人员联合申报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

5. 项目组成员不超过 8 人（含主持人），同时必须有中小学教师或基础教育领域教学研究、教育科研、教学管理等人员的参与，基础教育领域相关人员占比原则上不少于 30%。

（二）课题要求

1. 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立项范围包括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职前培养、新入职教育和职后的专业发展，以及高等师范教育服务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相关领域。不在上述范围的研究项目不予立项。

2. 课题研究强化实践的价值取向，着力解决实践问题，必须紧扣所研究的课题内容，有系统翔实的文献综述，有科学、可行的研究路线和技术方案，重点突出，难点明确，创新点清晰，按时呈报研究成果，确保成果质量。

3. 课题研究内容要重点关注当前我省教师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工作，聚焦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突出针对性、实效性和可操作性，体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的取向。

4. 结合我省教师教育发展急需，优先支持高等学校围绕职前职后一体化、“国培计划”、“省培计划”、教师资格制度改革、紧缺学科（含特殊教育）教师培养等重点工作开展调查研究。

（三）其他

1. 项目负责人要如实填写申请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在申请中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查实后，除取消项目申请资格外，并对有关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

2. 各高校负责对申请者的资格和申报的课题进行初审，按照限额择优向教育厅推荐。各高校在组织申报时，要严把质量关规范申报材料，严格按照限额进行申报。

3. 已承担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且尚未办理结项手续的，原则上不得申报新的课题。请各高校统筹做好 2023 年项目结项、2024 年项目申报工作。

五、经费支持

1. 对省财政直供经费的高等学校，省教育厅给予课题研究专项经费资助。对批准立项的重点项目每项资助 3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 2 万元。高等学校要按照不低于 1:1 的比例配套项目资金。

2. 根据财政管理体制和供给渠道，非省财政直供高等学校承担的课题研究，所需经费由所在单位或同级财政主管部门解决。

非省财政直供高等学校要争取当地财政部门的支持，并加大对教师教育课程课题经费的投入。

六、项目管理

课题的申报、评审、立项及结项工作按照《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实施。

七、申报方式及时间

河南省 2024 年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从即日起开始，2023 年 10 月 25 日截止，依托“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管理系统”进行线上办理。申报流程如下

1. 课题主持人自行登录系统，根据系统提示要求，注册个人信息，准确填写并在线提交《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课题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2024 年）》（《申请书》模板需在申报系统内下载）。申请书所附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后一并在系统内提交。

2. 各高校于 10 月 25 日前汇总填写《2024 年教师教育课程改革课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2），将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发送至省教育厅教师处，邮箱地址：j sc@j yt. henan. gov. cn。

3. 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管理系统启用新的域名地址，各高校管理账号、教师个人账号保持不变。系统操作使用手册请登陆系统查询。

系统网址 <http://j sj ykg. j yt. henan. gov. cn/>

技术支持电话 0371-56713813

4. 未尽事宜，请与省教育厅联系。联系人：张会敏、吕康

联系电话 0371-69691798、13803715136。

附件 :1. 河南省 2024 年教师教育课程改革课题研究项目申报
限额一览表

2. 河南省 2024 年教师教育课程改革课题研究项目申报
汇总表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3年10月11日印发



附件 1

河南省 2024 年教师教育课程改革课题研究 项目申报限额一览表

序号	学校	申报限额	
		重点项目	一般项目
1	河南大学	6	12
2	河南师范大学	6	12
3	信阳师范大学	6	12
4	安阳师范学院	5	10
5	南阳师范学院	5	10
6	洛阳师范学院	5	10
7	商丘师范学院	5	10
8	周口师范学院	5	10
9	郑州师范学院	5	10
10	河南科技学院	3	6
11	师范类专科院校	2	4
12	其他举办有教师教育专业的普通本科院校	1	2
13	其他举办有教师教育专业的普通专科院校	1	1
14	河南省教师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河南省师德建设研究中心等承担省级教师教育研究任务的机构	1	2
15	河南教师网络学院、河南教育家书院、“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等承担省级教师教育工作任务的机构	1	1